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加强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公共视频监控管理 工作的通知

委属各单位，各民营医院，各托育机构：

为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3起泄露公共视频监控典型问题的通报》（渝雪亮办〔2024〕4号），现就进一步加强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公共视频监控管理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管理责任主体

近期，重庆发生多起公共安全视频监控泄露事件并造成严重舆情。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的重要性，严格落实主体责任，明确监控视频管理责任人，层层落实责任，切实维护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及数据安全。

二、视频监控系统日常管理

各单位要提高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及数据安全重要性认识，严格落实日常安全管理，确保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建设、运维、应用、保存等功能正常有效。严格执行视频监控的法规规范，严禁非工作目的随意浏览、翻拍甚至下载、拷贝、向互联网

传播内部公共安全视频。

三、建立健全健康管理制度

各单位要结合法律法规和日常工作，制定本单位监控视频管理办法，明确管理责任及管理要求，进一步强化视频监控系统值班值守、运行维护、信息调看、数据流转等各环节监管，优化完善相关制度、机制，并严格工作落实考核。

四、加强督导检查追责问责

各单位要建立健全本单位视频设备台账、运行记录、维护保养维修记录、交接班记录、拷贝情况、查看查阅等信息记录。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将严格督导检查，发现问题立即通报，通报情况纳入年终考核。如有单位监控视频非法传播，造成不良社会负面影响，引发网络舆情的，将会同相关部门依纪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联系人：王礼纲，联系电话：67819516。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7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